

侯马经济开发区 财政金融部文件

侯开财金发〔2022〕67号

侯马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部 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决算的通知

各预算单位：

2021年财政总决算已经侯马开发区两委第13次联席会议审议批准，现将2021年各部门决算批复给你们，请各部门按照《侯马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部关于做好2021年部门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侯开财金发〔2022〕66号）要求，做好部门决算公开工作。

侯马市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部

2022年9月8日



山西省临汾市侯马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本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本部门职责

规划建设部主要职责：1、贯彻党、国家、省、市关于城乡规划、土地储备、住房建设和住房保障、工程建设、城市建设、建筑业、当地产业、市政公用事业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组织实施我区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事业的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

2、协助侯马市编制市域城镇体系规划、城市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组织编制、指导、协调、审核和报批各类专项规划。

3、协助侯马市规划局对开发区内城乡规划管理进行管理。负责区内各类建设项目的选址、定位工作，协助项目单位办理建设工程选址意见书；负责建设用地（含地下空间）规划管理，提供规划条件，协助项目单位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负责初审建设项目规划设计方案，协助项目单位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负责建设工程项目的放线、验线和协助项目单位办理竣工规划验收工作。

4、负责规划区范围内给水、排水、电力、通信、燃气、热力等基础设施规划管理工作。

5、协助侯马市组织检查规划执行情况，制止、纠正违

规行为，依法查处各类违法建设行为；

6、承担保障新就业无房人员和外来务工人员住房的责任。贯彻执行住房保障政策并组织实施。拟定公租房规划，落实有关公租房资金安排。编制并实施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

7、承担规范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研究拟定全区工程建设、城乡建设、建筑业、市政公用事业、勘察设计有关规定及相关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城市建设档案工作。

8、对全区城市道路、园林绿化、市容环卫、道路照明等市政公用行业进行管理；负责辖区内市政设施建设项目的审查报批工作；负责市容环境综合治理。

9、负责指导全区城市建设及管理工作。研究拟定全区城市建设、管理的办法并指导实施。

10、指导和管理全区建筑活动。统一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管理建筑市场准入清出、建筑施工、建设监理、工程质量和建筑安全生产；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组织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拟定全区勘察、设计、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建设监理、工程造价、工程咨询、市政行业和相关社会中介的管理办法并监督执行；参与全区大中型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等建设前期工作；

负责制订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办法并监督实施；负责办理区域内建设项目的施工许可，参与管理全区重点工程建设，监督全区建设工程的竣工验收。按照有关规定对本区域内建设工程项目的招标投标工作进行管理。负责对工程建设进行执法督查；承担推进全区建筑节能的责任；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

11、贯彻执行招标投标的有关法规、政策；负责全区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项目和市政工程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执法；负责全区从事各类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活动的监督管理。

12、负责监督实施全区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建设工程的抗震技术标准和规定；指导城市地下空间的开发和利用。

13、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区建设行业科技发函规划，负责组织建设行业重大科技项目攻关和科技成果的转化工作。

14、拟定全区建设行业教育培训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建筑施工企业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工作；指导全区建筑行业劳动工资和社会保险工作。

15、制定土地收购计划，承担全区土地收购、经营、管理。

16、承担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规划建设部内设 2 个局：规划局、建设管理局。归口管理一个中心：侯马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8211.61 万元、支出总计 8211.61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4641.68 万元，下降 36.1%，支

出总计减少 4641.68 万元，下降 36.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购买异地补充土地指标费用减少，修建基础设施费、增减挂项目建设用地农民社会养老保险资金缴纳等项目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8211.6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211.61 万元，占比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支出总计 8211.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0.2 万元，占比 2.8%；项目支出 7981.41 万元，占比 97.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8211.61 万元、支出总计 8211.61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 4641.68 万元，下降 36.1%。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 4641.68 万元，下降 36.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购买异地补充土地指标费用减少，修建基础设施费、增减挂项目建设用地农民社会养老保险资金缴纳等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801.38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8.5%。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548.39 万元，上升 283.2%。主要原因是土地征收款项支出。其中，人员经费 212.18 万元，占比 4.4%，日常公用经费 17.18 万元，占比 0.36%。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801.3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类）支出1083.62万元，占22.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3536.67万元，占73.5%；住房保障（类）支出17.24万元，占0.5%；其他支出163.86万元，占3.4%。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2092.24万元，支出决算8211.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5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较2020年决算无变化，主要原因未发生外出招商引资差旅事项。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12058.81万元，支出决算4493.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7.3%。较2020年决算减少8323.25万元，下降64.9%，主要原因是购买异地补充土地指标费用减少，土地征收补偿费用减少。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536.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较2019年决算增加3523.07万元，主要原因是土地征收补偿以及开展土地节约评价工作等费用。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28.43万元，支出决算17.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6%。较2020年决算减少5.36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住房公积金未产生补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30.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12.18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7.18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4 万元，支出决算 0.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比 2020 年减少 0.15 万元，下降 44%，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人次减少。本部门无因公出国，无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元，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为 0，人数为 0。

2、本部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 0 元；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为 0 元。

3、国内公务接待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4 万元，支出决算 0.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比 2020 年减少 0.15 万元，下降 44%，2021 年共接待 19 人次，比 2020 年减少 15 人次。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人次减少。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因本单位不属于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因此不存在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52.68 万元，其中：政府采

购货物支出 0.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26.6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5.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占用情况的支出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8 个，涉及资金 8331.3849 万元。

2021 年第三方评价机构山西恒科财正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我部门东区基础设施改造工程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评价等级为良。

（2）部门决算中重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 1、2020 年度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工作项目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4 万元，执行数为 1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评价有关工作的通知》和《侯马开发区规划建设部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开发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评价工作的报告（2020 年 90 号）》精神，我部门通过政府采购方式确定北京舜土规划顾问有限公司，完成 2020 年度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工作。2021

年2月25日完成验收工作，9月28日支付施工方费用。2022年我部门对该项目进行自评，评定结果为优。

项目2、东区工业园香邑大街以东高压线路迁改项目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52.2万元，执行数为752.1万元，完成预算的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侯马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关于东区工业园香邑大街以东高压线路迁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侯开行审字[2019]1号）文件批复同意项目立项。迁移改造高压线路七条，分别为110千伏西营线、110千伏田西Ⅰ线和田西Ⅱ线、110千伏曲园线、10千伏522、528工业园区线、10千伏凤城线，改造总长度约4954米，同时配建两个环网柜。2020年11月4日项目组织验收，项目验收及时。2022年我部门对该项目进行自评，评定结果为优。存在问题是合同约定的东区工业园香邑大街以东高压线路迁改项目计划开竣工时间为2019年10月15日至2019年12月15日，项目实际开竣工时间为2019年11月15日至2020年1月19日，项目开竣工延期。建议与意见是加强项目实施管理，督促施工单位按照合同约定进度实施项目，尽量避免工期延误，必要时按照合同约定对施工单位进行惩戒，以提升项目进度。

项目3、中信机电项目及林城大街征地补偿款项目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0万元，执行数为1000万元，完成预算

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侯开两委联席会议纪要》侯开综纪要〔2020〕31号,土地征收标准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全省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的通知》(晋政办发〔2018〕60号),暂以 10 万元/亩标准给予补偿,资金由本级财政解决。2022 年我部门对该项目进行自评,评定结果为优。建议是加强配合乡政府、村委会土地征收,按照合同约定进度实施项目,尽量避免土地征收延误,以提升项目进度。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

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